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张立钦、张立官：本院已受理（2025）闽0702民初4261号原告魏宇与被告张立钦、张立官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裁判文书上网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等。起诉要点为：一、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1528605.00元及利息（截至2025年3月6日止欠利息275148.90元）；二、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。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09时（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西城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，逾期未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2日)

